

2024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(草案)

说 明

1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》《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意见》《赣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意见》，县财政局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进行了审核汇总。

2、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安排 13096 万元。其中：利润收入 12130 万元，股利、股息收入 200 万元（主要是广电网络运营股权、农商行股权、赣州银行股权、汽车站股权等分红收入）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7 万元，上年结转 739 万元。